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方案

为了做好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2018年预算教学管理项目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评价组织

2019年的自评工作由省旅文厅监督和指导，我院负责组织实施。学院按照预算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要，设立了各项目的绩效管理工作小组，完成自评工作。由工作小组组长成立绩效管理工作小组，具体负责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本项目评价工作小组成立情况如下：

曾德坚（组长）、梁青、施磊、王高科、罗振赵、周君来、 陈慧蓝、黄秀忠、黎泳

二、评价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对我院2018年“教学管理”预算项目按相关要求进行自评，并按规定的格式提交评价报告。须进行评价的2018年“教学管理”预算项目实施单位是海南体育职业技术学院，牵头部门为教务处，预算金额为222.39万元。

三、工作步骤

此次评价工作分为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确定评价指标、制定评价方案、收集整理评价资料、组织现场勘察、开展分析评价、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7个阶段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成立评价工作小组（5月25日前）

（二）确定评价指标、制定评价方案（6月3日前）

本次自评工作选用省财政《关于开展2019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附件1《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参考）作为评价指标。

（三）收集整理评价资料、组织现场勘察

1.项目实施部门及财务处提供项目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资料。

2.评价小组对所有数据和资料进行核实、分析和整理。

3.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投入的部门和业务事项进行现场勘察，落实经费投入、使用、管理等情况。

该阶段工作预计于2019年6月10日前完成。

（四）开展分析评价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施、完成的具体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三个方面，采用绩效评价参考指标体系的评分标准，对各项指标进行综合评分，各指标的分值之和为100分。

该阶段工作预计于2019年6月20日前完成。

（五）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1.评价小组根据省财政厅下发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收集整理的评价资料、现场勘察的结果、评价得分情况及分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小组成员须对报告进行签字确认。

2.评价报告报送财务处，由财务处负责按文件要求提交上报。

该阶段工作预计于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

四、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要求

“教学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各成员必须充分认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严肃性、重要性，在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关于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各项文件规定，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预算项目资金的使用及管理，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并按规定的时间提交报告，确保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按要求圆满完成。